

# 淄博推行建筑劳务实名制,各岗位人员不得同在两个施工现场任职 一线建筑工人必须持证上岗

本报3月26日讯(记者 臧振 通讯员 史锟) 近日,市建管处下发了推进建筑业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管理的通知。淄博将进一步落实持证上岗制度,推行建筑劳务实名制,关键岗位人员和一线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各岗位人员不得同时在两个施工现场任职。

淄博市将完善全市建筑业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关键岗位和一线操作人员信息、行为数据库“三库”管理系统,实行人员信息、行为登记管理,通过施工现场项目人员行为管理,落实各方主体责任,建立市场动态管理机制。

通知要求,到2015年底关键岗位人员实名制持证上岗人证相符率达60%以上,一线操作人员实名制管理持证上岗人证相符率达到30%以上。以后每年提升20%,直至达到全员持证上岗。全面实现建筑市场“数据一个库、监管一张网、管理一条线”的信息化监管。

淄博市建管处相关人士介绍,淄博市将实行市场准入制度。坚持“先培训、后就业”原则,实行“先持证、后上岗”制度,关键岗位人员和一线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进入建筑施工现场的关键岗位人员和一线操作人员必须持有《专业技术管理岗位证书》、《职业技能岗位证书》、《工程造价专业资格证书》,且人证相符。淄博市建筑业企业关键岗位人员证书、一线操作人员职业技能岗位证书由市建筑管理处统一网络管理,企业从淄博市建筑管理信息企业入口录入本企业人员信息,由市建管处教科、造价处培训科网上确认登记后,全市共享。

根据通知,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一线操作人员信息,管理部门在网上确认后,系统将对人员信息与工程项目进行绑定,各岗位人员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以上施工现场任职,关键岗位人员中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劳务员、标准员可以在同一个工程上由其他岗位人员兼任,预算员、造价员同等使用。



在张店柳泉路一建筑工地,工人现场工作间隙洗去脸上的汗水(资料片)。

本报记者 王鸿哲 摄

## 无证上岗整改不力将扣信用分 助力建筑质量终身责任制,遏制违法分包转包

推行实名制持证上岗,有利于推动建筑质量终身责任制,遏制分包转包挂靠等违法行为。市建管处相关人士介绍,下一步,淄博市监管部门将加强市场巡查,存在一线施工工人无证上岗,且整改不力的建筑业企业,将扣信用分。

“建筑施工企业应对自有劳务人员的技能和岗位培训负责,建立劳务人员分类培训制度,实施全员培训、持证上岗。对新进入建筑市场的劳务人员,应组织相应的上岗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市建管处工作人员表示,对因岗

位调整或需要转岗的劳务人员,应重新组织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一线操作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应保持相对稳定,不得擅自更换和撤离,若确需更换,应符合有关规定,并由施工企业书面申请,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同意,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上网锁定管理部门登记后,网上给予变更。

“推行实名、持证上岗,有利于遏制违法分包转包挂靠,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证建筑质量终身责任制

的实行,保障建筑质量。”市建管处相关人士表示,下一步,淄博市将定期或不定期对各施工现场人员持证上岗情况进行巡查,对施工现场人员未达到持证上岗要求,或存在无证上岗情况的建筑业企业,应责令限期组织无证人员参加培训,获得相关证书,对达不到持证上岗比例要求且不按期整改,情节严重的通报批评,并记录不良行为给予扣分,取消年度评优资格。

本报记者 臧振 通讯员 史锟

### 头条链接

## 坚决制止人员长期不到岗行为

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企业应对所承包工程项目施工现场劳务人员的岗前培训负责,对施工现场劳务人员持证上岗作业负监督管理责任。

建筑施工企业应当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经理履职情况进行检查,发现项目经理履职不到位的,及时予以纠正,必要时,按照规定程序更换符合条件的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要严格按照投标单位的承诺,对项目经理、关键岗位人员、一线操作人员到位情况进行检查,现场核查相关资格证书,对人员长期不到岗的要坚决制止,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书面报告。

## 建筑质量出问题 责任人终身追责

2014年10月8日,市住建局印发了《全市建筑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方案》,方案规定了最严厉的建筑工程质量责任追究和倒查制度,要求中标企业严禁随意更换负责人,建筑工程一旦出现问题,将对负责人进行终身追责。

方案要求,狠抓住宅工程质量常见问题治理。对设计使用年限内不能正常使用或发生工程质量事故、严重工程质量问题的,依法严格处罚参建单位,并追究单位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的责任,无论是否退休、离职、转换单位,都要严肃追究。

本报记者 臧振

## 博山: 企业负责人集体学 电子商务网络营销

本报3月26日讯(记者 刘晓 通讯员 张乐凯 胡述永) 25日上午,博山企业电子商务网络营销论坛举行,500余人参加。会议专门邀请了相关专家进行授课。

会上,专家围绕提炼卖点、客户心理、细分市场、网络营销成功案例等几个方面重点讲解了当前经济环境下企业发展电子商务的途径策略,现场对部分企业网站、平台进行了点评。各企业纷纷表示,该论坛使自己在发展电子商务营销方面深受启发,对今后的发展具有很强的借鉴意义。

## 沂源南鲁山派出所: 深入山地林区 开展防火检查

本报讯 进入春季,风干物燥,为切实做好春季林区安全工作,近日,沂源县公安局南鲁山派出所组织民警深入山地林区开展防火检查。

检查中,民警与林区工作人员落实防火措施,检查防火器材,要求护林员要尽职尽责,加大巡查力度,密度,一旦发生火灾隐患,做到发现及时、报警及时,确保防火工作万无一失。同时,清明节临近,是当地群众上山烧纸线的重要节日,根据这一情况,派出所民警对山区群众进行防火知识的宣传教育,营造“森林防火,人人有责”的浓厚氛围,进一步提高群众预防火灾的警惕性,做到防患于未然。(李俊)

### 挂失

刘苗,丢失人民银行《经营许可证》号码为T4530006871301声明作废。

# 昌国路东四路路口堵成一锅粥

相关部门表示,将进行路面改造可行性研究

本报3月26日讯(记者 臧振) 26日10时左右,张店东四路良乡物流园路段的大车又一次堵到了周女士家饭店门口。看着排了近30米的车队,周女士无奈地摇了摇头,返回店里。“好多年了,这个路段堵车不分早晚高峰。”

26日9时许,记者来到张店昌国东路与东四路路口,此时车流量虽然较大,但大部分车辆可在一个绿灯内通过。随着时间的推移,该路口车流量逐渐加大,且大货车较多。到10时左右,已经出现了压车现象。东西向红灯亮起,路口东段排了近10辆大货车,“大货车队”中夹杂着小车,停靠的车流近30米。绿灯亮后,车流缓缓通过,其中左转向开向良乡物流园方向的居多。

一辆10多米长的大货车在转弯时速度稍慢了一些,与另一辆大货车堵到了一起。10

多秒的时间内,七八辆大货车卡在了左转路上,整个路口仿佛变成了一个停车场。此时,南北向绿灯亮起,东四路上由北向南的车辆动了起来,却无法顺利通过路口。过了约10分钟后,车辆通行才渐渐恢复正常。

在附近开饭店的周女士说:“来往良乡物流园的大车太多,东边方向是湖罗路,西边方向则是昌国路立交桥。”周女士表示,过往车辆多,加上有的大车常随意停靠在路边,加剧了该路段交通拥堵。

“路口东北方向有一个加气站,一些车辆加完气后,从南出口左转往东,这样正好把由东向西的车辆挡住,经常一堵一长溜。”在附近一修车店工作的李先生告诉记者,昌国路与东四路路口东段道路比西段窄,单位时间内通过的车辆也少。



张店昌国东路与东四路路口附近车辆拥挤。

本报记者 王鸿哲 摄

### 相关链接

12名市人大代表建议:

按西段标准拓宽,加大执勤管理

张店昌国路与东四路路口是货车进城的主要路口之一,昌国路上物流园大型配货车也多,这一路口拥堵问题由来已久。

昌国东路与东四路路口堵车的问题引起了孙守年等12名人大代表的关注。今年淄博市两会上,他们提交了将昌国路东段按西段标准加宽的议案。“路口往东路面陡然变窄,路两侧施工车辆、配货车乱停乱放

现象严重,人车混行,交通拥挤,车辆通行不畅,特别是居民上下班时间段,经常造成堵车及事故发生。救护车、消防车等急救车辆遇到堵车,也可能耽误救助最佳时机。”他们在议案中提到。对此,他们建议交通管理部门或相关路段管理部门,将昌国路东段按西段标准加宽到东外环路,并加大执勤管理力度,依法治理,做到有人管,管得好,路畅通,便群众。

### 部门说法

## 东段扩宽目前尚未列入计划

张店昌国东路良乡物流园东侧为双向4车道,西侧为双向8车道。记者从相关部门获悉,目前,按西段标准对东段进行扩宽还没有列入今年的道路整修计

划中。相关部门表示,将根据市民的诉求以及人大代表的建议,实地了解该路段情况,并进行路面改造可行性研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对该路段进行改造。”